

香 港 懲 教 署



CORRECTIONAL SERVICES DEPARTMENT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2號
灣仔政府大樓24樓
懲教署總部

Headquarters
24th floor
Wanchai Tower, 12 Harbou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本署檔號 **Our Ref.:** CSD CR 1-125-5/20 Pt 3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ephone :** 2582 5198
傳真 **Fax :** 2583 9307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朱漢儒先生

朱漢儒先生：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
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五號報告書第2章
廚餘減量及循環再造

謝謝你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的來信。

2. 懲教署着重保護環境。我們大致同意審計署報告書第2.49段所載的相關建議（見附件一），並會作出適當跟進。
3. 在保護環境方面，懲教署於2012年已主動構思廚餘管理措施，並於2013年4月開始，運用部門現有人手和財政資源，陸續把措施付諸實行。
4. 過去兩年多，本署已推行一系列廚餘管理措施，包括：
 - (a) 於2013年4月，即「惜食約章」推行前一個月，本署已在羅湖(女)懲教所推行屬自願性質的「真識食—珍惜食」計劃，以提升在囚人士的環保意識，及鼓勵她們減少剩食。其後，於2013年11月至2014年5月，我們把這項計劃擴展到三個有比較多廚餘的院所，包括勵顧(女)懲教

TotalCaring
Award
全面關懷大獎 (2007/08)

10 years+
同心展關懷
caringorganisation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所、大欖女懲教所、和大欖懲教所年長在囚人士組(即由前馬坑監獄押解到該院所的在囚人士)。換言之，共有四個有比較多廚餘的院所已經實行了「真識食—珍惜食」計劃。

(b) 於2013年5月，即「惜食約章」推行的同一個月內，本署已安排羅湖懲教所簽署「惜食約章」。

(c) 在2013年及2015年，分別在羅湖懲教所及赤柱監獄設置廚餘機。

5. 此外，本署亦於2015年10月簽署了「惜食約章」。我們會按照環保署的意見訂定具體措施，更有效地管理廚餘。

6. 至於審計署報告書第2.46段，在量度廚餘量期間，29間懲教院所的每日人均廚餘量平均是0.11公斤。根據審計署報告書第79頁附錄D的統計(見附件二)，29間院所當中，有15間院所(涉及平均6,627名由懲教署提供膳食的在囚人士，或相關在囚人口的78%)的每日人均廚餘量是0.11公斤或以下。另一方面，針對每日人均廚餘量較高的院所，本署已作出分析及正進行適當跟進工作，包括—

(a) 根據審計署報告書附錄D，每日人均廚餘量最高的百勤樓(1.61公斤)和豐力樓(1.03公斤)是中途宿舍。量度廚餘量期間，每日要求訂餐的人數分別平均為2人及4人。他們日間獲准外出活動，並可選擇食用自己的食物，因此雖然訂了餐，最終卻沒有進食院所膳食或食剩。

除了中途宿舍，正參加勵行和蕙蘭更生中心計劃第二階段的在囚人士也有類似情況。量度廚餘量期間，每日要求訂餐的人數分別平均為11人和1人，而每日人均廚餘量則分別是0.36公斤和0.33公斤。

有見及此，本署已加強宣傳和呼籲於中途宿舍留宿和參加更生中心計劃第二階段的在囚人士珍惜食物，鼓勵他們/她們在確定會於院所內用餐才預訂餐量，以免浪費食物。

(b) 至於大欖女懲教所，每日人均廚餘量較高(1.00公斤)。該院所收納未定罪還押的女性在囚人士。由於不少女性還押在囚人士未適應新環境，可能情緒影響到食慾，故此食剩的食物比較多。此外，還押在囚人口的變動波幅相對較大，所以該院所在「真識食—珍惜食」計劃的參與率也較低。雖然推行這項計劃具有挑戰性，但是，本署會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量協助她們適應羈押環境，並加強宣傳「真識食—珍惜食」計劃，鼓勵她們積極參與，減少浪費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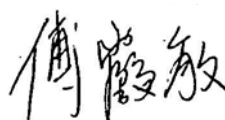
7. 展望未來，本署會在有改善空間的院所，加強宣傳和推廣「真識食—珍惜食」計劃。例如安排職員成為「惜食大使」，向在囚人士宣揚惜食訊息，呼籲珍惜食物，減少浪費。本署亦會繼續為在囚人士舉辦相關活動如標語/海報創作比賽，並將有關得獎作品於院所內張貼，透過這些活動，教育和鼓勵在囚人士惜食及健康均衡飲食。本署稍後也會不時進行檢查，監察計劃進度。

8. 我們相信，獲得充足及有營養的食物乃基本人權。因此，本署按人道原則和法例要求，為在囚人士提供簡單而有益健康的食物，並與現行的國際健康指引相符。膳食的標準份量和營養成份均由合資格的營養師釐定，並獲衛生署認可。本署不會為減少廚餘而削減在囚人士的膳食，然而，我們會在維護在囚人士獲得充足及有營養的食物的基本權利的同時，在有改善空間的院所，繼續推廣在囚人士參加自願性質的計劃，以及在管理廚餘方面做更多的工作。

9. 本署必須強調，在處理在囚人士的待遇時，我們需要謹慎、合理及公平，以及非常小心地作出適當平衡，當中包括要視乎院所的資源、人手、紀律、穩定性、以及預計參與的人數，研究在有改善空間的院所，推行有需要和可行的方式和模式。

懲教署署長

(傅霞敏



代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TotalCaring
Award
全面關懷大獎 (2007/08)

10 years +
同心展關懷
caring organisation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副本： 環保局局長 (傳真號碼：2537 7278)
環境保護署署長 (傳真號碼：2891 2512)
教育局局長 (傳真號碼：2810 7235)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監 (傳真號碼：2576 5050)
房屋署署長 (傳真號碼：2761 6700)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傳真號碼：2524 1977)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傳真號碼：2147 5239)
審計署署長 (傳真號碼：2583 9063)

TotalCaring
Award
全面關懷大獎 2007/08

10^{years} +
同心展關懷
caringorganisation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五號報告書第 2 章
廚餘減量及循環再造
(節錄)

“2.49 審計署建議懲教署署長應聯同環境保護署署長：

(a) 檢視下列懲教署院所：

(i) 在囚人士每日人均廚餘量偏低的院所，以期找出良好做法；及

(ii) 在囚人士每日人均廚餘量偏高的院所，以期找出可予改善之處；

(b) 就個別懲教署院所的廚餘量進行定期調查；及

(c) 考慮定期公布個別懲教署院所的在囚人士每日人均廚餘量。”

附錄 D

(參閱第 2.43、2.45 及 2.46 段)

29 間懲教署院所的在囚人士每日人均廚餘量
(二零一五年八月)

編號	懲教署院所	由懲教署提供膳食的 在囚人士平均人數	在囚人士的每 日人均廚餘量 (公斤)
1	百勤樓(註 1)	2	1.61
2	豐力樓(註 1)	4	1.03
3	大欖女懲教所(註 2)	175	1.00
4	大潭峽懲教所	105	0.37
5	勵行更生中心(註 1)	11	0.36
6	慈蘭更生中心(註 1)	1	0.33
7	勵新懲教所	38	0.29
8	勵顯懲教所	136	0.27
9	東頭懲教所	297	0.27
10	芝蘭更生中心	10	0.23
11	勵敬懲教所	120	0.19
12	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	248	0.17
13	壁屋懲教所	320	0.14
14	壁屋監獄	358	0.12
15	羅湖懲教所	1 238	0.11
16	白沙灣懲教所	284	0.09
17-18	沙咀懲教所／勵志更生中心	71	0.09
19	大欖懲教所	437	0.09
20	塘福懲教所	659	0.09
21	歌連臣角懲教所	105	0.07
22	荔枝角收押所	1 399	0.06
23	石壁監獄	411	0.04
24	赤柱監獄	1 215	0.03
25	喜靈洲戒毒所	459	0.02
26	喜靈洲懲教所	349	0.02
27	紫荊樓(註 1)	0	不適用
28	伊利沙伯醫院羈留病房	0	不適用
29	瑪麗醫院羈留病房	0	不適用

資料來源：審計署對懲教署記錄的分析

註 1：在中途宿舍及正參加更生中心計劃第二階段的在囚人士(即第 1、2、5、6 及 27 號懲教署院所)日間獲准外出活動，並可選擇食用自己的食物。不在懲教署院所接受膳食的在囚人士數目並不包括在這附錄中。

註 2：懲教署表示，該院所在“真識食——珍惜食”計劃(見第 2.43 段)的參與率較低，原因是該院所不少在囚人士對新環境的適應度較低。